

《清華 11·五紀》考釋一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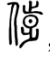
張振謙（河北大學文學院）

《清華 11·五紀》簡 16-17：“索𠄎因僂速𠄎”句，原書注釋曰“未詳”。^①在此，我們拋磚引玉，擬對其作一個初步的探討。句子所在簡文段落摘錄如下：

后曰：“日隹（唯）尚（常），而月隹（唯）則，星隹（唯）型，昏（辰）隹（唯）經（綜），戢（歲）為紹（紀），專（敷）枏（設）五章，索𠄎因僂（寔）速（傳）𠄎（起），五算【16】倉（合）參，豐（禮）義所止。恐（愛）中（忠）輔（輔）懸（仁），建才（在）父母，巨（矩）方備（規）員（圓），行用共（恭）祀。”

“索”，搜索、尋求。《說文》：“索，艸有莖葉，可作繩索。”又“索，入家搜也。”現通作“索”。《離騷》：“路曼曼其修遠兮，吾將上下而求索。”《韓非子·喻老》：“居五日，桓侯體痛，使人索扁鵲，已逃秦矣。”

“𠄎”，原書注曰：“疑‘穆’字之訛。”可從。在傳世文獻中，作為謚號，“穆”“繆”通用；作為差繆、謬誤之“繆”，也寫作“繆”。《說文》：“繆，泉之十絜也。一曰網繆。”段注：“亦段為謬誤字，亦段為謚法之穆。”《說文》：“繆，狂者之妄言也。”段注：“古差繆多用從系之字。”《莊子·盜蹖》：“多辭繆說，不耕而食，不織而衣。”《漢書·司馬遷傳》：“差以毫釐，繆以千里。”

“僂”為“陟”字古文，《說文》：“陟，登也。，古文陟。”見齊陶文。字形分別寫作：



清華 11·五紀 16



《說文》古文

^① 黃德寬主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》（拾壹）下冊，中西書局，2021年11月，第95頁注釋【三】。



陶錄 3 · 196 · 1



陶錄 3 · 195 · 1

“陟”可讀為“識”。陟為端紐職部字，識為章紐職部字，音近可通。首先，“陟”可與“德”相通。《周禮·春官·大卜》：“三曰咸陟。”鄭注：“陟之言得也，讀如‘王德翟人’之‘德’。”其次，“德”聲字常與“戠”聲字通假，如“殖”與“穢”，“殖”與“職”，“植”與“職”，“埴”與“熾”^①相通。故“陟”可讀為“識”。

“識”訓為志、記。《周禮·春官·保章氏》：“保章氏掌天星，以志星辰日月之變動。”鄭註：“志，古文識字，記也。”《志》《傳》作為古書專用體裁，常見於先秦兩漢。先秦有“春秋三傳”《左傳》《公羊傳》《穀梁傳》，漢代有《毛詩故訓傳》《漢書·藝文志》《地理志》，晉有《三國志》。此外還有《記》，如《禮記》《史記》等。本簡的《志》《傳》或許還不是用於專門的書體名稱，僅僅用來表示記載古史、訓釋古書的意思，不當加書名號，但其基本的意思和功用應是相同的。漢、晉有《志》書，據簡文內容推測，或許先秦也有，秦火後亡佚而已。

“索^𦉑因僂速^𦉑記”讀作：“索繆因，《志》《傳》起。”意思為：尋求錯誤的由來，於是《志》《傳》就興起了。意指人們反省糾錯，不斷自我總結。這是本段的關鍵句，它和後一句“五算合參，禮義所止”一起，把前文的“五紀”與後文的“五德”聯繫起來，即“五紀”通過“五算”與“五德”對應起來。

此段簡文可讀為：“后曰：‘日唯常，而月唯則，星唯型，辰唯綜，歲為紀，敷設五章。索繆因，《識》《傳》起。五算合參，禮義所止。愛忠輔仁，建在父母，矩方規圓，行用恭祀。’”

大意为：后說：“日、月、星、辰、歲”行為各有屬性準則，鋪設成為“五章”。人們尋求錯誤的由來，於是《志》《傳》就興起了。人的自我糾錯總結與“五紀”

^① 高亨、董治安：《古字通假會典》，齊魯書社，1989年，第409-410頁。

綱常相互參照促進，禮義最終產生。“愛、忠”輔以“仁”的品德，是父母所建立。不管是日常行用，還是恭敬祭祀，都要依照矩方規圓行事。

其含義為：“五紀：日、月、星、辰、歲”分別有“常、則、型、綜、紀”，即“五紀”有綱常，是上天之準則，叫作“五章”。人會自我糾錯，於是記錄言行的《志》《傳》就興起了。上天的“五章”準則與人的自我糾錯總結相互作用，“五德”終於產生。“禮、義、愛、忠、仁”，是父母培養，符合矩方規圓、人倫道德行為規範，用於生活處事。

這樣，以“五章”為天之準則，與人的自我規範“五算合參”，人之“五德”於是就建立了。